

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21 万吨煤矿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7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7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7
6.2 公示方式.....	7
7 其他.....	7
8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建设单位通过环评工作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方式，其目的是使建设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识，征求公众对项目的意见与建议，以利于提高建设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实施公众参与可提高评价的有效性，提高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促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完善。

本次环评影响评价工作，通过公众参与向公众介绍了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21 万吨煤矿项目的内容、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让公众真正了解建设项目的实情，充分考虑当地公众的切身利益，以便尽可能降低对公众利益的不利影响，从而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本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效益。

按照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我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

2021 年 11 月 25 日，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委托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承担“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21 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并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在网络平台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

2022 年 1 月 14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期间，根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我单位再次对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和现场张贴进行了公开。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确定了环评编制单位，随后我单位委托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在网络平台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信息。公示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项目名称及概要；
-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采用网络公示，公示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公示网址为：

[http://www.hnhuiheng.com/index.php?g=home&m=notice&a=show&id=346。](http://www.hnhuiheng.com/index.php?g=home&m=notice&a=show&id=346)



公告公示

项目公示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公告公示 - 项目公示

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21万吨煤矿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浏览量[3] 作者: 来源: 时间: [2021-1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必须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现对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21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程序及主要内容公布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21万吨煤矿项目

项目概况：增产冲煤矿位于攸县北东部的黄丰桥镇万新村，矿山推荐矿井生产能力21万t/a，采用地下开采方式。采用平硐开拓方式。矿山排水：采用机械排水方式。矿山通风：抽出式通风方法、分区式通风方式。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

地址：攸县黄丰桥镇万新村

联系人：贺总 联系电话：13647336338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承担单位：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工 联系电话：15111056149

邮箱：175038784@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阶段，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单位委托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的《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21 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2022 年 1 月 14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我单位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和现场张贴进行了公开。公示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项目名称及概要
- (2)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3)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6)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我单位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在网络平台上进行了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持续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公示网址：

<http://www.hnhuiheng.com/index.php?g=home&m=notice&a=show&id=347>。



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21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公告公示 - 项目公示

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21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浏览量[2] 作者: 来源: 时间: [2022-01-14]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21万吨煤矿项目

建设单位：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攸县黄丰桥镇万新村

项目概况：增产冲煤矿位于攸县北东部的黄丰桥镇万新村，矿山推荐矿井生产能力21万t/a，采用地下开采方式。采用平硐开拓方式。矿山排水：采用机械排水方式。矿山通风：抽出式通风方法、分区式通风方式。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3-h8TA3j1ggouD1MWIU1XA> 提取码: n7kh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联系环评承担单位（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索取。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黄丰桥镇阁前村及煤矿附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及企事业单位。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我单位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及 1 月 16 日通过报纸公示的方式进行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报纸为株洲日报 2022 年 1 月 14 日 A4 版及 2022 年 1 月 16 日 A4 版，株洲日报是项目所在地发行量较大、公众易于接触到的报纸，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登报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3 现场张贴公示

我单位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通过现场公示的方式,在黄丰桥镇塔前村以张贴公告的形式进行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的张贴地点涵盖了本项目可能受影响的区域,持续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4 现场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纸质报告书查阅点设置于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地点(长沙市雨花区香樟路万坤图财富广场 2 栋 903 室)。在公示期间无公众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单位委托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的《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21 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形成后。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期间，根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我单位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和现场张贴进行了公开。

6.2 公示方式

我单位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网络平台上进行了本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公示，持续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公示网址：

<http://www.hnhuiheng.com/index.php?g=home&m=notice&a=show&id=355>



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21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报批前公示

浏览权[3] 作者: 来源: 时间: [2022-04-14]

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受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开展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21万吨煤矿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拟向当地主管部门报批。现根据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文件精神，向公众进行信息发布。

1、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的查阅方式：https://pan.baidu.com/s/11UN_f04IHWlgCNDLH4wlg 提取码：cd9f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区域

3、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贺总 联系电话：1364733638

4、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图 6 报批稿公示

7 其他

本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过程中，对多次公示的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

意见稿、公示报纸、网站截图等材料均进行了存档备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8 诚信承诺

承 诺 书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21 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21 万吨煤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攸县增产冲矿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 年 3 月 20 日

